

010159

南靖县粮食志

南靖县粮食局编

方志出版社
中国·北京

南靖县粮食志

南靖县粮食局编
方志出版社

中国·北京

责任编辑：陈伟庄
李沛

南靖县粮食志
南靖县粮食局编

*

方志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丰台区北铁匠营108号 邮编100075)

新华书店经销 福州市鼓楼印刷精装厂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8.875印张 8插页 21.3千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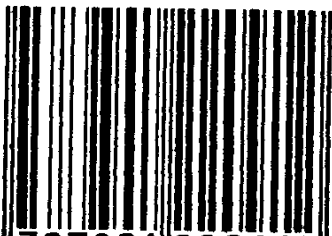
1996年8月第1版 1996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1-1000

ISBN 7-80122-091-9/S·2

定价：30元

ISBN 7-80122-091-9



9 787801 220912 >



县粮食局领导成员(从左到右):副局长吴锡欣、局长吴凤阳、原局长张羨友、副局长张海棠、副局长杨鹏辉



县粮食局领导与站(厂)长、经理、科长合影

2



1980~1981年度,县粮食局被省人民政府授予先进企业(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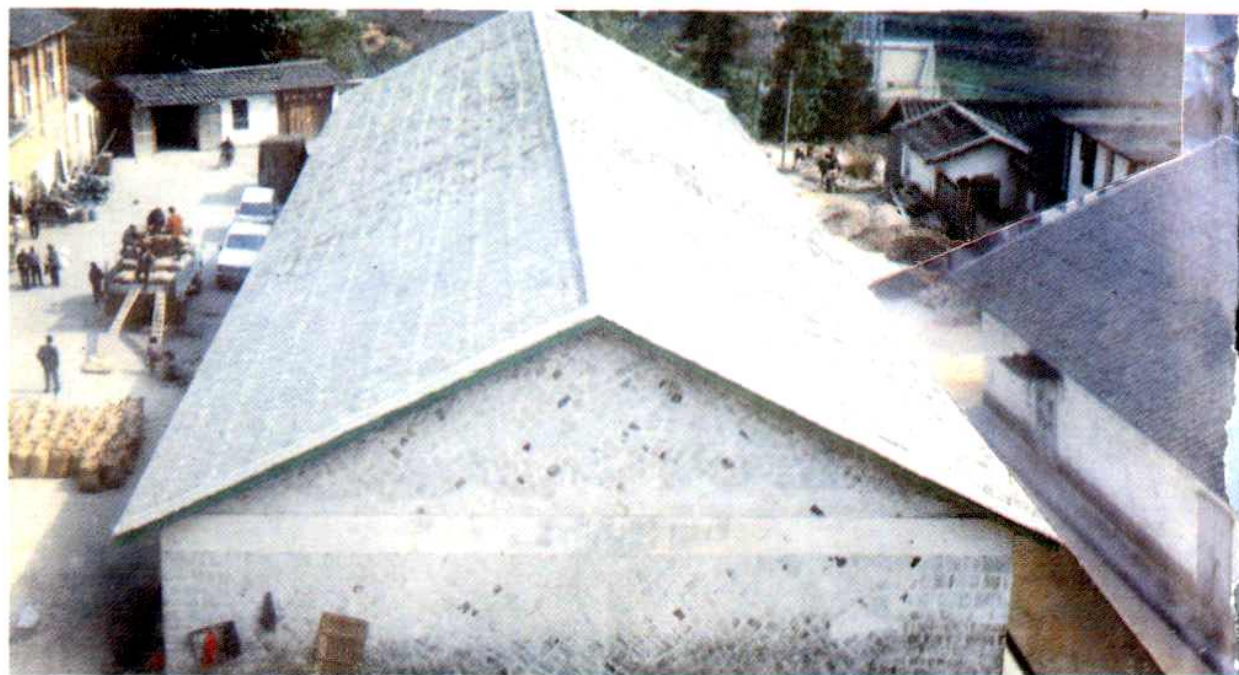


平原地区粮食生产基地之一

1981年度和溪粮站被省粮食厅授予全省粮食系统先进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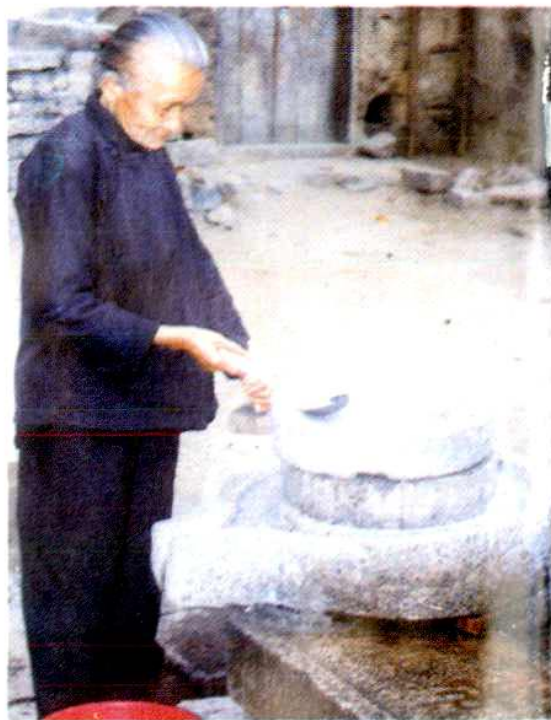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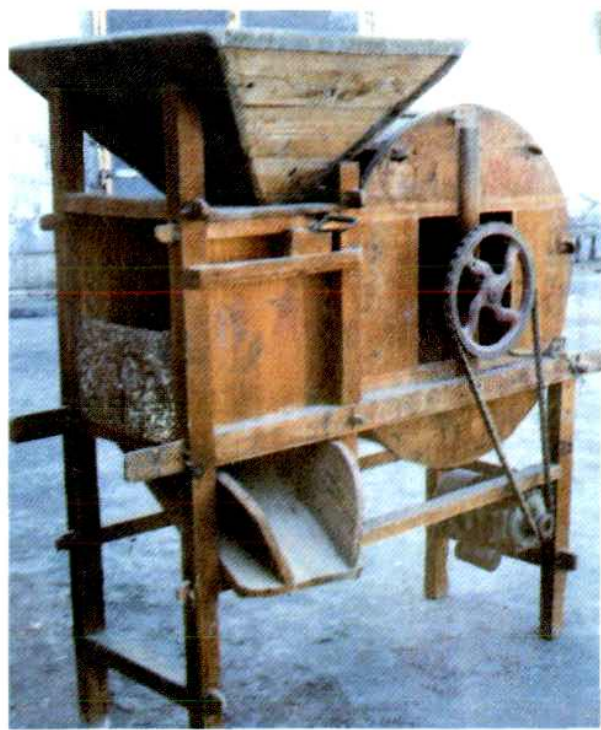


山区梯田粮食产区之一



和溪粮食仓库

改装的电动风柜



农村传统的石手磨



征购入库一角



南靖县粮食局办公大楼





和溪粮油管理站



50年代金山粮食仓库

粮办合资饼干生产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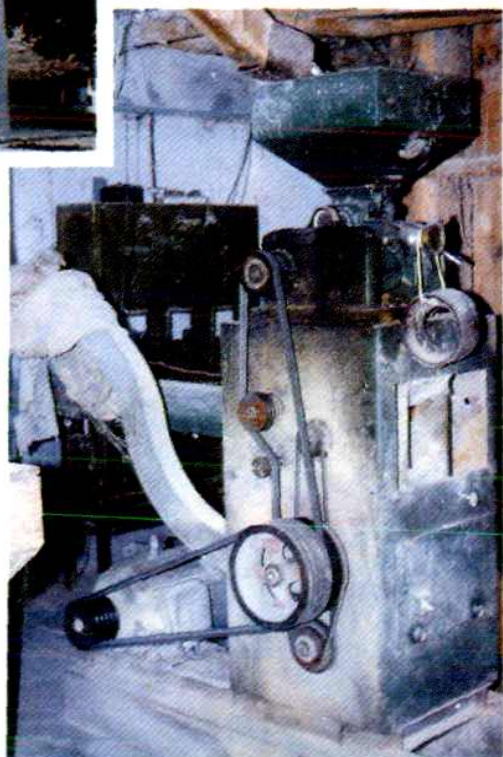
龙山配合饲料厂





图为明代“丰宁楼”，50年代作为龙山基层粮食仓库

70年代碾米厂一角



龙山粮油管理站



山城粮食复制品厂酿酒车间



山城粮店专供粮店

1989~1990年度,山城粮站被福建省粮食厅授予“思想政治工作优秀单位”



80年代办理粮(油)证登记管理



《南靖县粮食志》

编纂领导小组和编写小组成员名单

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 张羨友
副 组 长: 吴锡欣
成 员: 杨鹏辉 张海棠 林泰原 林志光
黄国华

编写小组

主 编: 吴荣宗
编 写 人 员: 吴荣宗(执笔) 林山华 杨光辉
黄俊杰 叶 千 卢耀辉 李树根
肖根元 陈亚平 魏孟楼
审 稿: 吴锡欣 张亚芬
摄 影: 江清溪
提供资料人员: 张羨友 吴锡欣 杨光辉 杨鹏辉
刘郭端 黄国华 张荣钦 余田根
包剑秋 叶 千 黄先诚 徐明智
陈剑峰 曾庆林 吴建东 张名远
张顺忠 谢辉星 庄碧己 魏赐平
王朱生 张和安

《南靖县粮食志》出版审稿人员

卢美松 苏炎灶

《南靖县粮食志》

编纂领导小组和编写小组成员名单

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 张羨友
副 组 长: 吴锡欣
成 员: 杨鹏辉 张海棠 林泰原 林志光
黄国华

编写小组

主 编: 吴荣宗
编 写 人 员: 吴荣宗(执笔) 林山华 杨光辉
黄俊杰 叶 千 卢耀辉 李树根
肖根元 陈亚平 魏孟楼
审 稿: 吴锡欣 张亚芬
摄 影: 江清溪
提供资料人员: 张羨友 吴锡欣 杨光辉 杨鹏辉
刘郭端 黄国华 张荣钦 余田根
包剑秋 叶 千 黄先诚 徐明智
陈剑峰 曾庆林 吴建东 张名远
张顺忠 谢辉星 庄碧己 魏赐平
王朱生 张和安

《南靖县粮食志》出版审稿人员

卢美松 苏炎灶

序 言

盛世修志，造福子孙。本志在县委、县政府领导的支持下，在全体编写人员共同努力和有关单位的大力配合下，数易其稿，终于定稿付梓。这是我县粮食部门的一件大喜事！

本志在编写过程中，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和方法，广征博采，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表及里，精心分析选择；横排门类，纵写史实，略古详今，实录直书，详实地记载我县自古以来的粮食管理和历年来粮食购、销、调、存、加工等方面的成就与经验，如实反映我县粮食工作的发展历史和巨大变化，对当前和今后的粮食工作必将发挥其“存史、资政、教育、借鉴”的作用。这是一部颇有价值的史料著述。

前事不忘，后事之师。我县粮食工作应以史为鉴，温故知新，发扬光荣传统，弘扬创业精神，再接再厉，奋发图强，在新的历史时期谱写出更加壮丽的新篇章。

值此志书出版之际，我代表县粮食局谨向关心支持编志工作和为编写此志而辛勤劳动的全体同志深表谢意！

张美友

1996年元月

凡 例

一、本志上限追溯到元代，下限断至1994年。为全面客观地反映历史状况，明正德十三年(1518年)前，记述范围包括今平和县；1957年前包括今龙海市程溪镇和漳浦县南浦、马苑、龙溪圩等地。

二、本志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力求达到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相统一。

三、本志由概述、大事记、各分志以及附录等部分组成。

四、本志一般采用规范的语体文，记叙体。概述用夹叙夹议，大事记以编年体与记事本末体相结合，附录则按原件载入。

五、本志历史纪年表示法：中华民国以前朝代，年号用汉字书写，括注公元纪年，公元纪年用阿拉伯数字书写；中华民国年份也括注公元纪年，年份和公元纪年均用阿拉伯数字书写。月、日记法：阴历采用汉字，阳历采用阿拉伯数字。

六、本志所用数字，按1987年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等7单位联合通知中公布的《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书写。入志的统计数据，一般采用粮食部

门提供的数据,有的采用县统计局公布的数据。产值计算除括注外,均为当年价。

七、历史上典章制度、地理名称、政府、官职等,均按当时当地的习惯称呼。

八、本志货币单位表示法:历史上使用的货币单位,均按当时惯用的记述。1949年9月至1953年流通的以万元为单位的人民币,一律换算为以元为单位的新人民币。

九、本志计量单位表示法:明清至民国时期使用的计量单位,一般从历史习惯。1949年以后一律采用公制计量单位。

十、本志资料大部分来自粮食部门资料室和县档案馆,小部分采用有关人士的口述资料,经考证鉴别后入志,一般不注明出处。

目 录

概 述	(1)
大事记	(5)
第一章 粮食作物	(23)
第一节 水 稻	(28)
第二节 小 麦	(34)
第三节 地 瓜	(36)
第四节 豆 类	(37)
第五节 杂 粮	(38)
第二章 粮食生产技术	(39)
第一节 耕作制度	(39)
第二节 良种繁育推广	(42)
第三节 栽培技术	(48)
第四节 施 肥	(51)
第五节 病虫害防治	(54)
第三章 粮油征购	(57)
第一节 农业税征收	(57)
第二节 粮食贸易	(77)
第三节 粮食统购	(80)
第四节 粮食加价与奖售收购	(97)
第五节 粮食议价收购	(100)
第六节 油料统购	(104)
第四章 粮油供应	(107)
第一节 城镇粮食供应	(107)